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 评估报告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规则要求，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高院”或“公司”）通过查验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电财司”）《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取得并审阅西电财司的年度财务报告（经审计），对西电财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西电财司基本情况

西电财司是由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设立，由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97.47%）、中国西电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53%）出资的一家非银行金融机构。

注册资本金：15 亿元

法定代表人：程刚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唐兴路 7 号 C 座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72H26101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042206063547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帐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开办外汇业务；成员单位产品的融资租赁（以上经营项目以银监会批准的文件为准，未经许可不得经营）。2022 年 11 月 13 日起施行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财务公司不得开展的业务不再开展。

二、西电财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西电财司已按照《公司法》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对董事会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中的责任进行了明确规定。西电财司治理结构健全，管理运作规范，建立了分工合理、职责明确、相互制衡、报告关系清晰的组织结构，为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提供必要前提条件。西电财司设有“三会一层”，其中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经营层下设审贷委员会、投资委员会和信息化工作委员会。西电财司现有 8 个职能部门，包括产业金融部、资金管理部、结算部、规划

运营部、网络信息部、风险管理部、稽核审计部（纪检室）和综合办公室（党群室）。

（二）风险识别与评估

西电财司制定了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向董事会汇报工作，对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制度实施由公司经营层组织，稽核审计部牵头，各业务部门根据各项业务的不同特点制定各自不同标准化操作流程和风险防范措施，稽核审计部对内控执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各部门职责分离、前、中、后台部门职责明晰，风险管理部对各项业务操作开展风险监测、评估和控制。

（三）重要控制活动

1. 资金管理业务控制情况

西电财司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金融监管机构各项规章制度，制定了资金管理、结算管理各项业务管理办法和业务操作流程，有效控制了业务风险。

（1）在成员单位存款业务方面，严格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在监管机构颁布的规范权限内严格操作，保障成员单位资金的安全，维护各当事人合法权益。

（2）资金集中管理和内部转账结算业务方面，西电财司主要依靠西电财司金融管理平台（核心业务系统）进行系统控制。成员单位在西电财司开设结算账户，通过登入西电财司金融服务平台网上提交指令及提交书面指令实现

资金结算，严格保障结算的安全、快捷、通畅，同时具有较高数据安全性。

（3）在资金审批方面，西电财司明确了资金审批管理流程，形成一套严格和标准统一的制度，有效防范资金支付风险。

2. 信贷业务控制情况

（1）制度建设、执行评价

西电财司制定了《信贷业务管理制度》及相关具体业务制度和操作手册，构成一个全面、操作性强的业务制度体系，全面涵盖西电财司开展的信贷业务。同时，西电财司根据近年监管机构出台的政策规范文件要求，对有关业务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进行修订和完善，使业务更规范化。

（2）贷后检查情况

西电财司制定了《贷后管理实施细则》、《信贷资产风险分类制度》，以贷款风险管理为核心，由信贷业务人员对存量贷款进行贷后跟踪检查分析，及时发现问题并采取相应管理措施，以达到防范、控制风险，提高贷款质量的目的。

3. 资金业务控制情况

西电财司制定了包括《信贷资产转让管理办法》《票据业务管理制度》在内的多项内控制度，目前已开展的信贷资产转让、票据转贴现和同业拆借业务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与操作流程，交易对手基础资料完备，转让协议审

核程序合规，资金划拨和账务处理均准确无误。

4. 内部稽核控制

西电财司构建了权威高效、全面覆盖的审计监督体系。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制定了《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审计委员会设置、工作内容、议事程序和内容规范，审计委员会能够对审计管理履行监督职责；成立了审计工作领导小组，明确领导小组及工作机构职责，加强了审计工作的统一领导；设有专门的稽核审计部，对日常审计活动进行管理，稽核审计部配备二名专业专职人员具体负责公司的审计工作。西电财司审计制度建设完善，制定《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审计问题整改管理办法》、《工作责任追究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稽核控制操作规程。

5. 信息系统控制

西电财司现行信息系统身份认证采用了用户口令加USBkey 数字证书两种形式进行分级管理，实现了渠道管理、结算管理、银企管理，资金预算、用户管理及权限分配、审批流程管理等相关的业务处理功能。

（四）风险管理总体评价

西电财司各项业务均能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流程开展，无重大风险发生。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业务运营合法合规，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风险管理有效。

三、西电财司经营管理及风险管理情况

（一）经营情况

目前西电财司已开展存款、贷款、票据、结算、即期结售汇、同业及中间业务等业务。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西电财司总资产 81.53 亿元，净资产 22.17 亿元，实现营业收入 0.94 亿元，净利润 0.53 亿元，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二）管理情况

自成立以来，西电财司始终坚持稳健经营原则，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和国家有关金融法规、条例以及《章程》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根据对西电财司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西电财司未发现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稽核、信息管理等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

（三）监管指标

经审查，未发现西电财司有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西电财司的监管指标能满足监管要求。

四、公司在西电财司存贷款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西电财司发生的存款业务余额为 138,046,466.20 元，公司与其他银行发生的存款业务余额为 1,933,704,930.66 元（不含西电财司存放同

业款项)；公司与西电财司发生的贷款业务余额为 0.00 元，与其他银行发生的贷款业务余额为 0.00 元；公司在西电财司的日均存款余额为 236,529,383.56 元。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有序安排经营支出，在西电财司的存款安全性和流动性良好，未发生因现金头寸不足而延迟付款的情况。

五、持续风险评估措施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企业集团财务公司业务往来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有关规定制订了《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西电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明确了风险评估及控制措施并将予以严格执行，以保证在西电财司的存款资金安全。公司将定期取得并审阅西电财司的月报及经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报，评估西电财司的业务与财务风险，由公司每半年出具风险评估报告。

六、风险评估意见

公司认为：西电财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建立较为完整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能较好地控制风险，自开业以来严格按照《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经营。根据公司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西电财司存在违反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

理办法》规定的情形，未发现西电财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西电财司之间开展金融服务业目前风险可控。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29 日